

甲方合同编号：2022S025

合同备案章(2022)5025号

乙方合同编号：

福田区 i 福田项目监理服务合同

采购人（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

供应商（乙方）：深圳天致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项目编号：FTCG2022000169 的投标结果，由深圳天致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为中标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经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以下简称甲方）和深圳天致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福田区 i 福田项目监理服务项目，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第一条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福田区 i 福田项目监理服务

项目内容：新时代发展背景下，福田区政数局根据《福田区加快实施数字化转型 打造数字中国典范城区工作方案（2021-2023 年）》（福府办函〔2021〕63 号）的要求和区领导指示，深度理解福田区数字政府“十四五”规划关于打造数字民生、推动服务模式转变的要求，在福田区地方政府现代治理实时调度系统循旧利旧的基础上，集约整合，开拓创新，基于现有福田区粉丝基础探索构建 i 福田项目，

全面提升“互联网+便民服务”水平，更好的将云计算、大数据等新技术应用到惠民便民服务领域，提升福田区整体惠民利民服务水平，打造移动产业空间招商平台，深化平台的服务和治理触达能力，通过实现政府治理一体化、民生服务一体化，全力打造让人民群众和企业满意的服务型政府。为配合上述主体项目工作顺利推进，本次监理服务采购要求对上述建设内容进行全过程监理。

服务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启动，截止日期为 i 福田项目通过最终验收和决算审计为止。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968,000.00 元整（大写：人民币玖拾陆万捌仟元整），含一切税、费。本合同总价包括乙方为实施本项目监理所需的所有费用，为固定不变价格，且不随通货膨胀的影响而波动。如发生本合同规定的不可抗力，合同总价可经双方友好协商予以调整。

支付方式：按照本合同第十五条的约定采取分期支付的方式。

第二条 服务范围

为保障项目全过程优质监理服务，监理单位应提供对本项目优质服务承诺。

1. 项目过程监理

根据相关项目的工作范围的要求，制定出详细的项目管理实施计划，主要内容包括项目质量管理、进度管理、变更与风险管理、费用管理、合同管理、信息管理、知识产权管理、沟通与协调管理、安全管理、文档管理、评估与验收管理、项目计划管理、人员管理等，提交给采购方审核，并依此进行过程管理。

1.1 质量管理

- 1) 依据有关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和设计单位制定的技术规范书，审查、监督、控制项目建设的质量；
- 2) 采取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纠正的监理方式，依据国家法律、法规、标准以及项目合同、设计方案、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等文件控制工程质量；
- 3) 项目建设期间，重要节点和里程碑应采取旁站监理监督建设质量，参与软件需求书的确认工作；
- 4) 监督项目需求管理、配置管理的执行和控制情况，督促实施单位整改存在的问题；
- 5) 发现质量问题时及时向采购方报告，并提出处理方案和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执行；
- 6) 组织工程质量、系统集成等质量事故的原因调查、问题分析、问题评估、事故处理；
- 7) 参与系统建设工作的测试、集成、竣工验收和交接。

1.2 进度管理

- 1) 协助进行项目建设周期总进度目标的分析、论证；
- 2) 编制项目实施各阶段、各年、季、月度的进度监理计划，并控制其执行，必要时调整进度计划；
- 3) 对工程中各项目以及工程整体的进展状况进行评审及监控，定期检查汇报工程实际进度情况；
- 4) 审核承建单位的进度报告，对工程实施过程中各个阶段的实施成果进行评审和管理，并提交审核意见及相关问题处理方案和措施，

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

5) 预测、识别项目中出现的主要问题和面临的主要风险因素，并跟踪、协调解决各种项目问题和风险；

6) 发现工程未能按计划进行时，要求项目承建单位调整或修改计划，采取必要措施加快开发进度，以使实际项目进度符合合同的要求；

7)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每月进行计划值与实际值的比较，编制监理日志，每周、月、季、年度提交各类进度控制监理报告和报表。

1.3 变更管理

1) 制定完整的变更程序，对项目变更进行严格控制，不能随意地进行变更；

2) 任何变更均需经三方（建设单位、承建单位、监理单位）书面确认后，方能生效；

3) 对工程的变更进行审核和有效控制，提出相关变更处理方案及措施，以及监督方案和措施的执行，处理好各种变更等事宜；

4) 对变更申请快速响应；

5) 明确界定项目变更的目标；

6) 及时公布变更信息；

7) 选择冲击最小的方案；

8) 加强变更风险及变更效果的评估；

9) 监理对可能引起变更的风险要保持预控能力，具备快速反应能力。

10) 监控变更实施控制。

1.4 成本管理

- 1) 动态管理、跟踪项目成本，进行成本控制和分析；
- 2) 审查项目进度款申报；
- 3) 严格控制和审查项目需求变更，核算成本和变化量，报采购人审批；
- 4) 审核承建单位的工程量清单和工程竣工结算。

1.5 合同管理

- 1) 协助采购人确定项目实施的合同结构；
- 2) 协助采购人审核与项目有关的各类合同（包括设计合同、集成合同、开发合同、施工合同、材料和设备定货与安装调试合同等）；
- 3) 监督检查承建单位履行合同，各类合同的跟踪管理（检查各方执行情况，提交合同管理报表与报告）；
- 4) 协助采购人处理各子项目实施的每个过程出现的违约、索赔、延期、分包、纠纷调解及仲裁等问题，及时记录相关情况；
- 5) 合同整理与归档。

1.6 信息管理

- 1) 及时向采购人提交反映各子项目的动态信息和监理工作情况的项目文档；
- 2) 建立全面、准确反映各子项目建设各阶段状况的图表、文档，收集、管理项目各类文档和资料；
- 3)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及时完成各阶段设计文档、代码、变更单、问题跟踪单等资料的整理和归档工作；
- 4) 审查承建单位的全部设计文档（含硬件集成和软件开发）、变

更单、问题跟踪单，并加具处理意见；

5) 当项目质量或工期出现问题或严重偏离计划时，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并提出对策建议，同时出具监理通知书，督促承建单位尽快采取措施。

1.7 知识产权管理

- 1) 建议建设单位制定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 2) 监督承建单位实施知识产权管理制度；
- 3) 实施知识产权保护的监理措施。

1.8 沟通与协调管理

1) 帮助采购人划分或澄清承建单位的工作范围和职责；
2) 监督本项目各方履行职责，协调各方的工作关系；
3) 建立畅通的沟通平台和沟通渠道，采取有效措施使项目信息在各有关方之间保持顺畅流通，积极协调本项目各方之间的关系，推动项目实施过程中问题的解决。

1.9 安全管理

1) 监理方严格按照采购人的信息安全管理相关制度执行；
2) 督促承建单位建立完善的信息安全管理规章制度和数据备份制度；
3) 协助组织信息安全事故的调查与处理；
4) 建立信息化工程监理的信息安全管理目标和管理流程；
5) 供应商和监理方在建设过程中要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监管相关法律法规和采购方的安全生产责任要求，监理方因自身原因发生安全生产事故，所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监理方承担。

1.10 项目文档管理

1) 督促检查承建单位及时完成各阶段开发文档、产品文档、管理文档等文件的归档工作，按归档要求进行分类整理归档，按时完成竣工资料（包括监理工作方面的归档资料）验收。确保项目中各类文件传送的规范化、制度化，监理类文书资料管理的科学化、规范化；

2) 监理单位的文档管理人员，负责收集、管理监理工作各类文书资料，对监理工作文档、收发文签收登记等进行管理。

1.11 项目评估与验收管理

按照《深圳市政府投资项目验收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项目验收相关规定，协助建设单位组织提交项目验收或者项目验收备案需提交材料，并配合完成项目验收及验收备案相关工作。

- 1) 审核承建单位测试方案，对测试过程进行全程监控，确保交付质量；
- 2) 协助采购人审批承建单位的验收申请，并制订工程验收计划；
- 3) 协助采购人进行工程初验、试运行和终验工作，并负责督促和检查承建单位的整改工作；
- 4) 各项目完工后根据相关合同督促承建单位将完整的原始实施技术资料移交给采购人，同时负责检查移交的文档，确保真实和完整；
- 5) 复核确认或否决承建单位编制的工程结算、决算；
- 6) 工程验收通过后，与采购人、承建单位三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7) 出具监理总结报告；
- 8) 其他需要监理的事项。

1.12 项目送审

建立项目结算、决算审计流程，按照相关审计要求，制定竣工决算审计文件清单目录，收集、汇总、审核项目审计资料，检查审核文档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协助采购人在规定时限内送审项目结算决算，配合审计人员开展审计工作，协助建设单位在审计期间的联络、沟通等相关工作，按要求补充、说明相关材料，对审计意见及时沟通承建单位意见等。

1.13 项目计划管理、人员管理

- 1) 编制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提交给采购人审核；
- 2) 制定工程管理的组织机构方案并协助采购人组建相关机构，并提供相关培训；
- 3) 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会议制度，并予以贯彻落实；
- 4) 与采购人共同制定评审机制，在工程实施全过程中随时关注隐患苗头，如发现将会导致工程失败的情况出现时，应及时启动评审机制，组织专家对工程实施情况进行评审，对评审不合格的，应向采购方提出终止合同意见；
- 5) 安排足够的监理人员，按工程需要派驻相应的专业人员进行项目监理，团队人员需掌握监理范围内涉及的各种技术及相关标准，随时为采购人提供服务，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专职于本项目，需为监理单位社保人员；
- 6) 熟悉了解本项目各子项目的业务需求，协助采购人对项目的目标、范围和功能进行界定，参与并协助本项目各子项目的招标技术文件编制工作（包括各项目建设需求的整理编制工作）；

7) 参与各项目各项合同的起草、评审及谈判工作，并对合同的执行情况进行总体监督；

8) 每月编制监理月报向采购方综合报告和评价本月的质量和进度、合同执行情况、发生的重大事件、下月工作的计划、需要配合的事宜以及发生变化的可能性与应对措施等；

9) 其他需要日常监理的事项。

1.14 其他合同未明示的相关工作。

第三条 时间要求及阶段成果

1. 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
2. 详细的项目管理实施计划（主要内容包括项目计划管理、人员管理、进度管理、质量管理、费用管理、变更与风险管理、合同管理、安全管理、知识产权管理、沟通与协调管理、评估与验收管理、文档管理等）；
3. 工程管理的组织机构方案及相关培训方案；
4. 健全科学合理的会议制度；
5. 项目评审机制；
6. 项目规划、启动、实施、监控、收尾五大过程输入输出审核文档；
7. 周、月、季度、年度等监理报告；
8. 项目完成验收和审计。

第四条 监理服务资料归属

- 1、所有提交给甲方的监理服务文件及相关的资料的最后文本，包括为履行监理服务范围所编制的图纸、计划和证明资料等，都属于

甲方的财产，乙方在提交给甲方之前应将上述资料进行整理归类和编制索引。

2、乙方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与本监理服务项目之外的任何项目。

3、合同履行完毕，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保存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乙方应及时移交或删除、销毁相关内部数据资料。

第五条 甲方的义务

1、负责与本监理服务项目有关的第三方的协调，提供开展监理服务工作的外部条件。

2、向乙方提供与本项目监理服务工作有关的资料。

3、负责组织有关专家对项目监理成果评估报告的评审。

第六条 乙方的义务

1、应按照FTCG2022000169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要求按期完成本项目监理服务工作。

2、负责组织项目的实施，保证工程进度和成监理工作质量，并满足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交工验收相关标准。

3、向甲方提交监理资料等各一套，一套电子版文件。

4、在履行合同期间或合同规定期限内，不得泄露与本合同规定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

1、有权向乙方询问工作进展情况及相关的内容。

2、有权阐述对具体问题的意见和建议。

3、当甲方认定乙方人员不按合同履行其职责，或与第三人串通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更换人员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

1、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如甲方提供的资料不明确时可向甲方提出书面报告。

2、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权对第三方提出与本监理服务业务有关的问题进行核对或查问。

3、乙方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有到工程现场勘察的权利。

第九条 甲方的责任

1、应当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赔偿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2、甲方向乙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乙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交通费、住宿费等合理费用）。

第十条 乙方的责任

1、乙方的责任期即本合同有效期。如因非乙方的责任造成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约定的日期，双方应进一步约定相应延长合同有效期。

2、乙方的责任期内，应当履行本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因乙方的单方过失造成的经济损失，应当向甲方进行赔偿。

3、乙方对甲方或第三方所提出的问题不能及时核对或答复，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乙方应承担责任。

4、乙方向甲方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则应补偿由于该赔偿或其他要求所导致甲方的各种费用的支出（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交通费、住宿费等合理费用）。

第十一条 人员要求

1、参加本项目监理的人员必须具有国家和有关部门规定的相应资质。

2、参加本项目的监理人员的配置必须与投标文件中的服务承诺书和监理服务组织实施方案一致。

3、必须以直属监理人员参与本项目服务，不得使用挂靠队伍。

第十二条 乙方监理服务工具要求

1、乙方应配备中标项目所需的足够数量的仪器、仪表以及工具等设备。甲方无需向乙方提供施工工具和仪器、仪表。

2、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应自备车辆。

第十三条 保密要求

1、由甲方收集的、开发的、整理的、复制的、研究的和准备的与本合同项下工作有关的所有资料在提供给乙方时，均被视为保密的，不得泄漏给除甲方或其指定的代表之外的任何人、企业或公司，不管本合同因何种原因终止，本条款一直约束乙方。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得或接触到的任何内部数据资料，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

3、乙方实施项目的一切程序都应符合国家安全、保密的有关规定和标准。

4、乙方参加项目的有关人员均需同甲方签订保密协议。

第十四条 验收

1. 本项目文件验收工作由甲方组织有关技术人员根据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和用户需求直接验收。
2. 验收依据为FTCG2022000169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国家和行业有关规范、规程和标准。

第十五条 付款方式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968,000.00元(大写:玖拾陆万捌仟元整)。

1. 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监理服务启动函,经甲方同意后,乙方提供含税发票给甲方,甲方负责办理相关付款资料,审批流程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30%,即人民币贰拾玖万零肆佰元整(¥290,400.00元)。
2. 项目初验通过后乙方提供含税发票给甲方,甲方负责办理相关付款资料,审批流程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40%,即人民币叁拾捌万柒仟贰佰元整(¥387,200.00元)。
3. 项目终验通过后乙方提供含税发票给甲方,甲方负责办理相关付款资料,审批流程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5%,即人民币壹拾肆万伍仟贰佰元整(¥145,200.00元)。
4. 项目经审计通过后,合同尾款以审计结果为准。乙方提供含税发票给甲方,甲方负责办理相关付款资料,审批流程完成后支付合同价款总额的15%,即人民币壹拾肆万伍仟贰佰元整(¥145,200.00元)。

如乙方迟延交付上述发票,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因财政支付等政府内部审批程序原因,造成甲方延迟付款时,不视为甲方构成违约,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乙方仍需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

第十六条 争议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均同意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七条 风险责任

1、乙方应完全地按照 FTCG2022000169 号招标文件的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完成本项目，出于自身财务、技术、人力等原因导致项目失败的，应承担全部责任。

2、乙方在实施监理过程中应对自身的安全生产负责，若由乙方原因发生的各种事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八条 违约责任

1、1、因乙方原因，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有关工作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为：乙方每延误一日，甲方可在支付合同余款时扣除合同价款千分之一且不得超过损失额的 30% 的金额作为乙方逾期的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监理成果质量低劣，不能满足大纲要求时，乙方应继续完善监理工作，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3、如乙方提供的监理服务文件不符合质量要求，乙方必须在甲方提出要求后 5 日内无条件修改，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4、若甲方发现乙方派出的监理服务人员或提供的监理仪器设备不符合合同要求，乙方应在 3 日之内按要求派出人员或提供满足投标文件承诺的仪器设备，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保留追究乙方责任及要求赔偿损失的权利。

第十九条 其他

1、本合同与FTCG2022000169号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如有抵触之处，以本合同条款为准。

2、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1)FTCG2022000169号招标文件、答疑及补充通知；
- (2)投标文件；
- (3)本合同执行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3、本合同的“日”，均工作日。

4、本合同成果文件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拥有不受限制的使用权。

5、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包含但不限于火灾、旱灾、地震、风灾、大雪、山崩等不可预见的自然现象；以及发生战争、动乱、罢工及禁运等社会事件，以及其他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的理由，同时双方尽快通过友好协商来解决合同履行问题并达成补充协议。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形成书面补充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可作为本合同的有效附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2022S025 福田区 i 福田项目监理服务合同》的签字页)

甲方：深圳市福田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签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石厦北街新天世纪商务中心 A 栋 4111-4114 房
工业区 426 栋 3 楼 301-303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开户行：工商银行福田支行

账号：4000023309201071220

联系人：易伦

电话：0755-82723305

日期：2022 年 9 月 9 日

乙方：深圳天致信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签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岭

法定代表人： 李峰 (签章)

开户行：招商银行深圳金丰城支行

账号：818982463610001

联系人：李春

电话：0755-82663202

日期：2022 年 9 月 9 日